

桃園信用合作社 公告

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4 日

桃信總字第 8 號

主旨：公告本社經清查已死亡社員辦理出社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社於 109 年度清查 90 歲以上社員，對於已死亡者辦理出社作業，不再具有社員資格。

二、法源依據：

(一)合作社法第二十六條(社員出社之原因)

社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為出社：

1. 死亡。
2. 自請退社。
3. 除名。

(二)本社章程第九條(節錄自然人社員部分)

本社社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為出社：

自然人社員：

1. 違反第六條、第七條所定情事之一者。
2. 死亡。
3. 自請退社。
4. 除名。

三、已死亡社員之股金，各繼承人如欲辦理繼承手續，請先洽各營業單位索取繼承相關書類，並請備妥繼承所需資料後，至原開戶單位辦理存款帳戶及股金之結清手續。

四、若有未領之股息，股息依法經函知或公告後逾五年之年限，而未具領者即損失請求權，並同時轉為公積金。

五、本社營業據點：

單位	電話	地址	單位	電話	地址
總務室	3321100	桃園區中正路 133 號 3 樓	中山分社	2205563	桃園區中山路 599 號
營業部	3321100	桃園區中正路 133 號 1 樓	永安分社	3570345	桃園區永安路 598 號
大林分社	3624846	桃園區昆明路 35 號	會稽分社	3550947	桃園區大興路 156 號
永興分社	3381155	桃園區中正路 357 號	莊敬分社	3134123	蘆竹區大竹路 506 號
南華分社	3354703	桃園區育樂街 61 號	大湳分社	3775646	八德區廣福路 127 號
介壽分社	3617887	桃園區介壽路 117 號	南坎分社	3214100	蘆竹區南竹路一段 89 號

理事主席

蔡仁雄